

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承诺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原申请停牌事项及其进展

因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第 4.4.1 第一项“预计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在披露前已难以保密或已经泄露，或公共媒体出现与公司有关传闻，可能或已经对股票转让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”的事项，鉴于该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批准，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03 月 08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，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6 日。详见《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2019 年 3 月 21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，披露第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

2019 年 4 月 4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，披露第二次重大事项

进展公告。

2019年4月19日，公司发布了《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，披露第三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

2019年5月6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，披露第四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

2019年5月20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，披露第五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停牌的相关事项仍处于持续状态。

二、新增停牌事项及其进展

公司应于2019年4月30日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。截止目前，公司因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导致年报编制工作未能按计划如期完成，公司暂时无法确定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。公司已于2019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《关于不能按时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。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4.4.2条之规定，决定自2019年5月6日起暂停本公司股票转让。公司已于2019年5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若公司无法在2019 年6月30日前完成2018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，公司的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对上述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虎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3 日